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5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培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聘请华普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一年。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的议案

议案内容：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8]3431号《审计报告》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735,572.82元，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126,605,975.60元、资本公积为348,237,346.98元。鉴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之需，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内容如下：

1、现金分红

公司现有总股本为58,500,000股，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分派结果为准。

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58,5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35,100,00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到93,600,000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公司及公司各股东最终确定的股本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

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需要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涉及的股份变更登记工作；
- 3、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4、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将导致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化，决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何培富、何璧颖、何壁宇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何培富、何璧颖、何壁宇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8年5月18日上午8时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